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和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郭亚雄、独立董事王跃生、独立董事涂书田、董事杨潇、董事肖正连。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的郭亚雄先生担任。

2025年5月，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章美珍、独立董事伍红、独立董事涂书田、董事杨潇、董事肖正连组成，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的章美珍女士担任。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5年度审议事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5年度召开了五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事项
2025年4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1.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 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5年4月28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1. 审议《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 2. 审议《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
2025年8月20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	1. 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10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 审议《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8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 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终止部分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对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的审核意见及监督情况

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仔细地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财务信息进行了前置审核，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可以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并对其2024年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恪尽职守，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及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结合2025年度审计服务招标结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在年报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并审阅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了解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审计工作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与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双方重点就审计进度、审计工作重点情况等情况进行了讨论，同时对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2025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5年，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均认真审阅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供指导意见，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四）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为内部控制的运行与审计机构对其进行评价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5年，为更好地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积极的交流，与管理层一起了解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计划以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敦促内部审计部门加强内审工作，及时完善制度建设，防范经营风险。

四、总体评价

2025年，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并对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供支持，对外部审计进行监督和评估，并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恪尽职守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2026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审核与监督职能，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质量，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